

**湖北中科云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中科云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中科云”）因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1年10月26日起被实施停牌。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湖北中科云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中泰证券和ST 中科云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中泰证券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1年10月25日起解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八条规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湖北中科云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被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的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如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挂牌。

如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告，股转公司将启动强制摘牌程序，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公司决定为准。

### 三、挂牌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努力寻找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投资者如有相关疑问，可通过下列方式联系：

公司联系人：李宏宇            联系电话：13632409440

原主办券商联系电话：0531-68889937

特此公告。

湖北中科云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5 日